



第六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8

大会工作的振兴

大会振兴问题特设工作组的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2
二. 会议纪要	2
A. 一般性讨论	2
B. 专题会议	5
三. 结论	14
四. 建议	15



一. 引言

1. 大会第 64/301 号决议决定，在第六十五届会议设立一个大会振兴问题特设工作组，向所有会员国开放：

(a) 通过利用以往的决议和评价其执行状况，查明提升大会的作用、权力、效力和效率的进一步途径；

(b) 就此，向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

2. 本报告和其中所载建议是根据该决议提交的。

3. 在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期间，大会主席于 2010 年 11 月 19 日任命了工作组的两位共同主席——立陶宛常驻联合国代表 Dalius Čekuolis 先生和圣文森和格林纳达常驻联合国代表 Camillo Gonsalves 先生。

4. 在正式开始工作组的工作之前，两位共同主席与各会员国和各种政治集团的代表举行了非正式会议。在这些会议中，两位共同主席从会员国关于振兴进程的本质及技术性和程序性方面的深刻见解和想法中受益良多。

二. 会议纪要

5. 工作组于 2011 年 3 月 14 日、4 月 13 日和 28 日、5 月 17 日和 25 日以及 7 月 29 日，共举行了六次会议。

6. 工作方案分成如下两个实际阶段：(a) 一般性讨论和交换看法；(b) 专题会议。在每次专题会议之前，为激发大家根据第 64/301 号决议第 3 段的授权对载于大会振兴问题特设工作组报告(A/63/959)附件中的大会决议最新清单/图表的全面审查，两位共同主席就有待审议的专题问题集群编制并散发了非文件。各代表团对此举措表示赞赏，并查明了进一步提高大会的作用、权力、效力和效率的途径。

A. 一般性讨论

7. 工作组在 3 月 14 日举行的第一次会议上，就大会振兴问题举行了一般性讨论，期间，17 个会员国的代表做了发言——其中包括代表各政治集团的发言，表达了各自的总的立场和对于工作组在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的工作方案的期待。

8. 两位共同主席在开场白中对其第六十四届会议的前任所做的重要工作和取得的成就表示感谢，并提及第 64/301 号决议是工作组工作重心的基础。他们表示，各主要委员会在其工作方案的审议中所吸取的教训可为工作组 2011 年的工作提供信息，并注意到秘书处已表示随时愿意按需要就相关的专题提供简要介绍。

9. 在讨论中，许多发言者都强调了使大会及其工作更有效率和更有实效的重要性，并普遍同意，一个好的起点就是落实现有的各项决议。一些会员国争辩说，振兴首先是一个政治进程，振兴应关心的是实质性的事务；而其他一些国家则坚决强调，实现这一点的最好办法就是把精力集中于大会的工作方法和议程。有人还指出了振兴与主席的关于加强联合国在全球管治中的作用这一优先主体之间的联系。

10. 发言主要集中在以下领域：工作方法；大会在甄选秘书长方面的作用；加强大会主席办公室及其机构记忆的必要性；和大会与其他主要机关的关系。对于第64/301号决议授权的全面审评的性质也有人做了评论。

11. 关于大会的效率问题，一些代表认为，工作方法，特别是大会及其主要委员会的工作方法，包括高级别会议和专题辩论的时间安排、电子表决系统和基于及时翻译的文件管理，应构成关于振兴大会问题的讨论的主要重点。及时印发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的必要性得到了特别强调。

12. 一个会员国集团促请对于表决进程的保密性和完整性应采取必要的谨慎态度，并重申可信性、可靠性和保密性的原则，也有少数提及要使大会的表决和计票系统现代化，其中一些代表提出，就电子表决运作的技术方面提供简要介绍对于就此事项的讨论可能是会有益的。

13. 关于一般性辩论，一位发言者说，虽然这以前是大会的一项主要活动，但似乎已成为在9月份同时举行的许多活动中的一项而已。因此，一些代表主张，应仔细检查时间安排问题，在这方面，应进一步探讨总务委员会和大会主席的作用问题。有人认为，工作组可提供这方面的参考性指导意见。

14. 虽然举行专题辩论受到欢迎，但有人也提出，这样的辩论举行的太多有可能损害大会的集中，并应牢记比较小的代表团的需要和能力。

15. 有几个发言集中谈到了议程合理化问题，包括研究项目的进一步两年一次和三年一次化的可能性问题。许多代表团同意砍掉多余的任务是理智的建议，但同时又坚持，在没有得到大会事先批准和相关国家同意之前，不应使用“夕阳条款”概念。一些会员国强调，议程应根据新的和迅速演变的挑战变得更加有应对性和适应性。

16. 各主要机关之间的平衡，特别是与安理会的平衡，鉴于被许多人看作是蚕食大会工作的现象，是需要加以处理的重要问题。一些发言者主张，这包括要使安理会更对大会负责并要使两者的工作方案互相协调一致。

17. 一个国家集团强调有必要对大会各项决议的执行状况进行彻底评价，并明确指出任何未执行的原因。为逐步消除至今仍然阻碍大会实现其所有潜力的的振兴进程的制约因素，此举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

18. 许多代表团希望大会继续积极关注国际和平与安全范畴的政治事务。另一个代表团强调，大会需要在这方面采取更为积极主动的姿态。有人提出，安理会向大会提交特别报告。
19. 一位发言者争辩说，可通过行使大会的权力改革安理会来平衡这两个机关之间的关系，而另一位则着重指出，应抵制强行推进体制改革的催促。
20. 安理会给大会的年度报告被举出作为一个可能进一步审议的领域，并提到，除其他外，第 51/241 号决议，其中大会主席被要求对大会就报告展开的辩论进行评估。另一方面，也指出了已经做出的改进，例如，在理事会每月的主席任期期间组织的吹风会。一个代表团强调说，根据联合国宪章，大会和安理会之间的关系是一个根本性的章程问题。
21. 关于大会与经社理事会的关系，一个代表团认为，大会应得到关于部长级年度审评和发展合作论坛的报告。
22. 在关于主要机关之间的关系问题的讨论中，鼓励各机关的主席之间进行进一步的协调。
23. 许多代表提出应加强大会在秘书长甄选程序中的作用，并对载于以往决议中的大意如此的规定尚未完全执行表示遗憾。许多代表团认为，这是工作组议程上的一个重要问题。一些代表集中谈了那些已经实现的改进，其中指出，除其他外，在候选人和区域集团之间在非正式环境中的交流，并强调，应继续遵循现有的程序。
24. 几位发言者在着重谈到秘书长的甄选和任命的同时也提到了秘书处乃至联合国系统高级官员——包括秘书长的特别代表和高级别小组——的任命问题。就此，提到了题为“联合国系统各组织行政首长的甄选和服务条件”的联合检查组报告(见 A/65/71)，许多代表团要求在本工作组内审议。
25. 若干发言者提到，加强大会主席办公室是工作组的一个可能的重点，许多会员国期待着主席即将发表的关于加强该办公室机构记忆的意见。许多代表还认为，必须确保办公室有足够的、可预料的财政和人力资源。一个国家集团对为加强该办公室而已经采取的措施表示欢迎。有人表示，应做出特别的努力执行关于此事的业已存在的各项决议。
26. 在关于特设工作组的讨论中第一次提到了大会同联合国外面的集团的关系问题，包括尤其是与 20 国集团(G-20)的关系。一些国家认为，工作组应讨论发表关于联合国指定的代表在与外部团体相遇之前和之后应如何与广大成员互动的指导原则问题，以便大会的立场能得到正确的传达。
27. 最后，关于载于特设工作组报告(A/63/959)附件中的清单的全面审查的性质问题，许多发言者表示十分重视这一工作。例如，有人主张，审查应导致产生一

种后续机制，以评估大会各项决议的执行状况，就此，一个代表团建议可采取在秘书处内设立一个特别单位的形式。

28. 作为上述审议的结果，两位共同主席在 2011 年 4 月 5 日的信中散发了一份工作计划，提出举行四场专题会议，集中讨论作为对大会振兴进程最核心的最经常提出的问题如下：

(a) 大会的作用和权力及其与本组织其他主要机关和联合国外面的其他集团的关系；

(b) 大会各项决议和议程的执行；大会的工作方法和基本建设总计划框架内的业务和技术问题，包括关于大会表决系统的信息；

(c) 大会在联合国秘书长的甄选和任命以及在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其他行政首长的甄选中的作用和责任；

(d) 大会主席办公室的职责，包括加强其机构记忆，及其与秘书处的关系。

B. 专题会议

大会的作用和权力及其与本组织其他主要机关和联合国外面的其他集团的关系

29. 如工作计划中所示，第一场专题会议于 4 月 13 日举行，大会主席出席了会议。有十七个代表团在讨论中发言，其中包括代表集团的发言。

30. 在开场白中，两主席对大会主席的光临表示欢迎，并重申，第 64/301 号决议给特设工作组的任务是查明振兴大会的进一步方法。为此，两主席请各代表团在大会主席发言后开展热烈的意见交流。

31. 大会主席在对工作组的讲话中表示，满意地注意到他对于一个作为全球辩论主要论坛的强大的大会的展望已被会员国所广泛接受，这突出体现在 2010 年 12 月通过了关于联合国在全球管治中的作用的第 65/94 号决议。大会主席认为，提高大会的知名度至关重要，并支持建设连接联合国外面的行为者的桥梁——例如，二十国集团。另一方面，应确保大会同其他主要机关之间的有效合作，就此，大会主席指出他举行的、不仅与安理会和经社理事会的主席，而且与人权理事会和维和委员会的主席的定期会议。此外，大会主席欢迎他与秘书长的密切互动和后者愿意定期向会员国简要介绍最新动态，这给会员国就通常由安理会审议的问题发表看法的机会。

32. 大会主席还指出，大会的议程需更集中于当今最紧迫的问题，并着重指出，负担过重的议程有伤害大会辩论的质量的风险。因此，应进一步考虑议程合理化问题，二委在这方面树立了良好的榜样。必须更多地重视对所做决定的后续工作，使提供给本组织的资源有充分的理由。

33. 在随后的辩论中，许多代表团强调了对他们所认为的安理会蚕食大会的工作的关切。还有人提出，大会应更迅速有效地对与国际和平与安全有关的政治事件和问题做出反应，以便根据宪章坚持其适当的作用。

34. 有人表示安理会的报告应更有分析性，并应提交针对专题的特别报告，另一方面，安理会的年度报告由于主席与广大联合国会员国在 2008 年 7 月、2009 年和 2010 年举行的非正式会议而有了改进，并要求将这样的非正式磋商制度化。就此，一个代表团强调了安理会主席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法的说明(S/2010/507)，并表示十分赞赏覆盖时间为 2009 年 8 月 1 日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的安理会报告。

35. 其他一些代表团争辩说，安理会提交年度报告的任务已经执行，并指出，关于安理会工作方案的月吹风很少有广大会员国踊跃参加的情况。一个代表团着重指出，每个主要机关都按照自己的规定运作，并强调这是个根本性的章程问题。

36. 各主要机关主席之间举行定期会议的价值得到了广泛的认可，并认为这一做法可进一步加以改进。这样的协调也应扩大到各机关的议程和工作方案，不妨搞一个正式的议程，其成果可供会员国分享。一些代表团还指出，大会主席与人权理事会主席和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的定期会议是有益的做法，并强调在所有联合国机关、机构和团体之间需进一步加以协调。

37. 大会主席向大会简要介绍他最近出访的做法受到赞赏，被认为是宝贵的信息来源。

38. 有人提出可研究项目的进一步两年一次化、三年一次化和集群化的问题；另一方面，也重申了反对在没有得到共同提案国和(或)议题相关国家的明确同意的情况下，采用任何类型的“夕阳条款”的做法。

39. 大会知名度问题仍是许多代表团感兴趣的事项，有人强调，只有在大会就国际社会共同关心的问题采取相关行动时，振兴才能有保障，这也有助于提高大会的知名度。关于给发言人配备一名助手的问题，执行以往各项决议的必要性得到了强调。

40. 专题辩论被认为是推动关于对国际社会具有至关重要性的当前问题的更深入讨论的一个重要手段。另一方面，在欢迎举行专题辩论的同时，强调了应与会员国协商为这样的辩论会做筹备。在互动交流时，大会主席强调，举行专题辩论只是主席手中为数很少的手段之一，用以帮助推动大会的审议工作，这就是为什么他要劝阻进一步限制主席权力或绕过主席召集辩论的原因。

41. 关于大会与“联合国外面的其它集团”的关系，许多代表团认为，讨论应优先关注大会与其它主要机关的关系问题。一些发言者对在这个上下文中“其它集团”的精确含义提出疑问，并想知道这是否也包括民间社会或政治团体。大会作为唯一的普遍机构的作用得到了强调。就此，一些代表团对最近的二十国集团主席本着问责和透明的精神，“走出去”与大会联系的做法表示欢迎。

42. 许多发言者再次强调了执行现有各项决议的重要性，就此，有些人提出需要有一个后续和监测机制。一个代表团着重指出，所有尚未实施的规定需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加以实施。

43. 两主席在结束语中对大会主席的光临表示感谢，主席的光临增加了会议的生产力，并感谢各代表团做了实质性的评论。

大会各项决议和议程的执行；大会的工作方法和基本建设总计划框架内的业务和技术问题，包括关于大会表决系统的信息

44. 特设工作组的第三次会议，也是集中讨论执行大会各项决议和议程，以及大会的工作方法和业务及技术问题—包括投票问题—的第二场专题会议，于4月28日举行。会议由两部分组成：第一部分是互动部分，其间工作组听取了几个简要介绍并有机会开展一场问答，第二部分是各代表团的一般性发言。在会议第一段，共有八个会员国发言；六个代表团参加了第二段，其中包括代表集团的发言。

45. 两主席在开场白中解释了会议的结构和所设想的互动性质，随后，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常驻代表以其安理会文件和其它程序问题非正式工作组主席的身份，简要介绍了其工作组工作方面所吸取的、也许也与特设工作组的工作相关的经验教训，并宣布会议第一段讨论开始。他的发言集中介绍了根据载于安理会主席的说明(S/2010/507)中的准则，安理会精简其所处理的事项的发言摘要的经验，并指出，项目数从2007年年初的144个减少到了目前的88个。具体的说，这是通过以下方法实现的：合并重叠的项目；进行年度检查，以决定理事会是否已经结束了对项目单上的某个项目的审议；实行“夕阳程序”；和使用总括议程项目。

46. 在向工作组的第二个简要介绍中，蒙古常驻代表以第六十五届会议第二委员会主席的身份介绍了她在委员会审议工作及其随后通过关于改进工作方法方面的经验。在指出其前任大韩民国常驻代表已经开展的工作的同时，她向工作组逐一介绍了第二委员会在2010年的会议上审议这一问题时所采取的各种步骤。她强调了每个主要委员会的特殊性，同时着重指出，改进工作方法会使较小的代表团普遍受益。

47. 下一个简要介绍由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大会和经社理事会事务司司长主讲，他讲了关于大会高级别会议的组织方面，特别是在9月份举行的那些会议。司长指出，这类会议最近增多和会员国长期以来强调的保持一般性辩论的神圣不可侵犯性这一优先事项，同时回顾了关于这类高级别会议计划工作的若干参数。

48. 第四个，即，最后一个简要介绍，由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会议和出版司司长主讲，用投影介绍了文件情况，其中指出了近年来该部为提高文件流程所采取的各种步骤。

49. 这些简要介绍和两主席的主动安排受到各代表团的热烈欢迎，并利用这一机会交流看法。一位发言者对安理会文件和其它程序性问题非正式工作组主席的简

要介绍表示欢迎，认为是有益的经验交流。另一位问到成员国是如何参与安理会的精简工作的，以及非安理会成员国如何参加其感兴趣的问题的讨论。另一个代表团欢迎来自安理会的信息，但提出安理会可从大会学习某种东西，而不是相反的情况。有人要求提供关于安理会使用总括议程项目的信息。在回答这个问题时，非正式工作组主席感谢各代表团的提问和评论，并表示他对进一步交流持开放态度。¹

50. 在对第二委员会主席简要介绍的反应中，有人强调，确实每一个主要委员会都有自己的工作文化。委员会主席被问到她认为是什么样的情况推动了去年的决定的通过。一个代表团想知道已采取的那些措施——其实施最终需要各代表团的诚意——是否足够；另一位发言者问到委员会主席关于所做出的决定的后续行动的评估情况。还有人指出，第二委员会已尽到了根据特设工作组对各主要委员会的要求的责任，但其它委员会还没有，这也许可通过两主席的斡旋，传达到其它主要委员会主席。第二委员会主席同意，所采取的措施确实只是第一步，作为向前进的一种办法，她将向她的继任者分享所学到的经验教训。

51. 关于高级别会议的组织事项的简要介绍，有人提出应建立发言者名单问题。有人问道是否可通过采用抓阄的办法来对其进行改革，这会消除各代表团通过讨价还价和其它手段确保尽可能好的位置的必要性。有人认为，应将高级别会议的次数降到最低并将其分散到整个日历年。大会和经社理事会事务司司长确认，关于千年发展目标的 2010 年高级别会议的发言名单是在抓阄的基础上拟定的，相关决议(第 64/184 号决议)的附件一中阐述了相关模式。

52. 在关于文件情况的介绍的后续讨论中，各代表团强调，不能完全依靠电子传播文件，纸质文本继续发挥重要的正式功能。另一个代表团则提出，应减少要求秘书处提供书面资料，这也是为了全面的可持续性。会议和出版司司长在答复这些评论时表示，注意到需要继续散发印刷本，同时向各代表团保证，世界上几乎没有有什么组织以像联合国这样的环境友好的方式运作。

53. 在进入会议第二阶段之前，工作组获悉，根据第 60/286 号决议第 24 段，关于大会议事规则的评论和以往的惯例已经在线提供，可访问大会的网站检索。

54. 关于议程，有人表示坚信，在没有共同提案国和(或)与议题相关的国家明确同意的情况下，议程项目的任何两年一次化、三年一次化或取消，或者，夕阳条款的采用，都不可进行。有人表达的另一种观点是，彻底研究进一步精简议程——包括现有决议的合并——的可能性是完全适当的。

55. 关于决议的执行问题，普遍同意，现有的决议需要得到坚持和执行。在振兴项目下通过的决议中所载的大量条款尚未执行这一事实可被看作是一种迹象，说

¹ 本次会议后，安理会文件和其它程序性问题非正式工作组主席记下了各代表团向他提的问题并将书面答复传达给了特设工作组两主席，后者散发了这些书面答复。

明这一进程已产生了足够数量的想法。一个代表团要求在大会主席办公室内设立一个后续工作单位，并建议，缩短决议的篇幅，这会产生确保更大的政治影响的结果。

56. 人们特别重视关于改进工作方法的途径的审议。由于长达一年的关于振兴大会的辩论只取得了有限的成果，大家一致认为，广大会员国对确保大会完成其政治职能负有首要责任，为此，要使其辩论有意义并确保尊重其决定。一个代表团指出，遵守大会发言时限的程度太低。

57. 关于高级别会议的组织，有人指出，这是根据大会的授权举行的，有助于提高非常重要的议题的知名度。另一方面，有人认为，高级别会议太多会损害这类会议的重要性，并建议将其散布在全年，而不是集中在一般性辩论前后。还有人建议，工作组在本届会议上就此问题详细制订参考性指导原则。

58. 关于投票问题，人们对任何会使大会效率更高的更可靠的技术改进都表示支持，同时，也有人指出，历届会议期间提出的、目前正在讨论的系统似乎并不能达到可靠性、可信性、完整性和保密性的要求。工作组获悉，就此事没有任何新的技术进展。有人坚决强调，目前的系统只有通过全会决定才能改动，许多代表团对此事极端重视。然而，一个代表团建议将此事移交第五委员会，因为它涉及经费问题。

59. 关于文件问题，强调了采取措施改进联合国文件六种正式语文的质量和准确性的重要性，以确保文件是以更具有成本效益的方式，使用案文和发言所书写或宣读的原文，系统地制作和翻译的，并且，有更多的文件能按时印发。一个代表团认为，联合国通过确保其决定一经通过便立即发表，就可提升其知名度和影响力。

60. 两主席在结束语中对会员国的与会表示感谢，并指出，互动性的会议形式是将关注的重点放在正在讨论的议题上的一种创新做法。

大会在联合国秘书长的甄选和任命过程中的作用和责任

61. 5月17日举行了特设工作组第四次会议——也是其第三场专题会议。会议集中讨论了大会在联合国秘书长的甄选和任命以及在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其他行政首长的甄选中的作用和责任问题。共有15位发言者在会上发言，其中有一些是代表集团发言的。

62. 在开场白中，两主席指出，本次会议的主题已在若干场合审议过，就此，以往已通过了若干决议。宪章第97条构成会员国的参考点——尽管对其规定存在不同的解释。因此，请发言者就此发表意见。两主席指出，这些讨论范围已扩大，以包括各机构的首长，并举出联检组题为“联合国系统各组织行政首长的甄选和服务条件”的报告(见A/65/71)，认为也可作为会议的一个参考点。

63. 许多会员国强调，它们认为秘书长的甄选程序是振兴大会工作中的最重要的因素之一，对于联合国的质量和相关性具有深远的后果。很多人强调，要充分使用宪章所赋予的权力，使甄选和任命的程序对所有会员国更透明、更可信和更包容，同时也承认，大会在此事上需发挥更积极、更切实有效的作用。一位发言者想知道是否需要新的措施，或者，会员国只要充分行使已经存在的权力就行了；而另一些发言者则强调，现有的规定之所以未执行是由于缺乏政治意愿。

64. 形成的广泛共识是，需更全面地执行现有的决议，虽然会员国对于哪些决议意见不一，有的指出第 51/241、60/286 和 64/301 号等决议，包括第 11(I)号决议——这一单子中最早的关于秘书长任命的相关决议。许多发言者形容第 11(I)号决议是老古董、过时了。一位发言者更进一步先指出，根据那个决议，只有男人才能被任命为秘书长，然后又接着断定，第 11(I)号决议破坏了秘书长实质上是向大会、向联合国全体会员国负责这一说法。许多发言者还表达了这样的观点：安理会这些年来在这个问题上获得的权力在某种程度上可归因于上述决议对宪章第 97 条的解释。

65. 会议自始至终，发言者都集中于已通过的决议的具体条款，尤其是第 51/241、60/286 和 64/301 号决议，建议为实现更大的透明度和包容性采取以下行动和原则：地域轮流和性别平等的原则应得到尊重；大会主席应与会员国协商，以便为秘书长职位物色和核准一组候选人，然后转交安理会（此外，大会和安理会主席可共同签署一封信，邀请会员国提出这样的候选人）；应向大会正式提交候选人名单，以便在最后决定前与会员国进行有效的和有益的互动；以及应为甄选和任命程序制定更加具体的时间序列。

66. 虽然人们承认上述措施今年不可能立即应用于秘书长的甄选和任命程序，但有几个代表团提出在本届会议期间可对这一程序作某些改进。这类可能的临时措施包括：拟定一份可转交安理会的候选人名单（或小组）和让候选人在大会并向大会或其中的主要集团作正式陈述；从而给会员国与候选人交流看法的机会。这样做，有人争辩说，是安理会和大会互相尊重对方的授权的一种方式。

67. 一些发言者提到了最近散发的“小五”国集团的建议，其中提出了一些措施，既确保会员国更广泛的参与这一进程，又不损害安理会的特权。关于进行中的结合对人权理事会的审评所开展的磋商，其中提出了关于有希望的候选人向大会自愿宣誓的建议，一位发言者主张，同样的标准也应适用于秘书处关键职位的任命——包括秘书长，这是在其他国际组织，例如，世界贸易组织，中已经实行的做法。

68. 另一个代表团强调，秘书长一半是外交官，一半是行政官，并强烈主张，秘书长的任命应在安理会和大会之间合作的情况下，在和谐和协商一致的气氛中进行。就此，该代表团坚持认为，第 97 条的规定需予以尊重。

69. 其他发言者强调有必要尊重联合国主要机关的互相平等地位，并确保互不干涉对方的工作方法。他们强烈主张根据第 97 条保留目前的做法，同时仍然倾向于会员国应有机会通过候选人与区域集团会面等措施更好地了解候选人。他们还一致认为，在这种场合候选人听取会员国的提问也是有益的，否则就支持继续目前的、他们认为已经并将继续为本组织作为一个整体效力的做法。

70. 最后，一些代表团指出，由于宪章赋予秘书长的作用和权力，秘书长的角色是独一无二的。

71. 关于讨论的第二点——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其他行政首长的甄选问题，联检组的报告得到了广泛的认可，人们经常具体地提到这一事实，即，报告指出，与竞选联合国共同制度的一个组织的行政首长职位的候选人举行听证/会议，可提高甄选程序的透明度和可信度，并使其更包容所有国籍。一位发言者尤其支持报告中所载的以下建议——(a) 空缺通告应广泛公布；(b) 应确定条件，职权范围，包括所要求的能力、资格和经验；和(c) 应建立候选人的筛选和面试的严格标准和程序，与此同时，确认已经朝这个方向采取了一些步骤。其他发言者对两主席对本项目下的辩论主动引进了这一新的内容表示欢迎，一些发言者尤其欢迎对联检组的报告进行仔细的审议，以确保透明性、合法性和平衡的代表性。另一位发言者重点谈到该报告乃至人力资源问题，强调了决议第 65/248 D 中所载的条款以及联检组报告中所载的建议 6，其中规定，行政首长的任期限于不超过连续两个任期。

72. 在注意到联检组报告中所提出的建议的同时，有人也提出，其目的是协助确立协调一致的甄选标准，以确保行政一级最高领导和管理的素质，并就此着重指出该报告的看法，即，相对于其他行政首长，秘书长的甄选和任命程序是独一无二的。

加强大会主席办公室的机构记忆

73. 5 月 25 日举行了特设工作组第五次会议——也是其第四场专题会议。会议讨论的重点是：大会主席办公室，对其的支助、及其机构记忆问题。会议期间共有包括集团代表在内的 11 位发言者在会上发言，发言内容包括大会主席办公室主任介绍办公室的工作和大会部大会和经社理事会事务司司长介绍大会主席办公室支助信托基金。

74. 办公室主任首先用两句话概括了他关于加强大会主席办公室机构记忆的想法：大会主席及其办公室认为这是振兴的一个重大因素，他们同意特设工作组报告(A/64/903)附件中所阐述的大会第六十四届会议主席的观点。他谈到了 3 个月过渡期的问题，说这对于加强机构记忆很重要，并确认这有助于在早期阶段就与秘书处建立坚实的工作关系。然而，他提醒说，继任主席及其工作班子应像他的团队那样小心谨慎，不要破坏现任主席的努力。他承认，在过渡阶段，在所提供

的办公室空间方面遇到了一些困难。关于工作人员配备，他强调接收前任主席的一些工作人员以最佳利用机构记忆十分重要，并指出，为此目的，接收了 5 名工作人员和 1 名助手(占了他的团队的整整四分之一)。话题转到预算问题，他强调，在来自联合国预算的核心资源和来自会员国通过信托基金、提供借调或自愿捐款的资源之间找到良好的平衡十分重要，并指出，核心资源更加可预见和有可靠的独立性。关于礼宾，他强调，情况和所得到的支持仍然不足。关于通信，虽然他对提供了办公室发言人和网主表示感谢，然而，他明确指出，在报道大会主席的活动方面还可做的更多。最后，他强调，对这些问题的讨论已进行了有一段时间了，相关建议和决定已经做出，当务之急是付诸实施。办公室主任举了最近的关于最佳做法连续性的一项举措，他提到“PGA 手册”，根据第 64/301 号决议第 17 执行段，不久将由瑞士散发。

75. 大会事务和会议管理部大会和经社理事会事务司司长介绍了大会主席办公室支助信托基金，并提供了会员国所要求的状况报告。他回顾了信托基金的成立和载于第 64/301 号决议第 12 执行段的会员国被邀请向该基金捐款的情况，并宣布，自基金成立以来，已有六个会员国向基金共捐款 468 693.87 美元。在第六十四届大会期间，共有 3 笔捐款，合计 70 133.87 美元：一项是支付裁军专题辩论的费用，其他两项是支付维和专题辩论的费用。他指出，其余 3 笔捐款，合计 398 560 美元，由三个会员国在本届会议期间捐助。其中，391 500 美元由两个会员国捐助，支付招聘第六十五届大会主席办公室的 2 名工作人员的费用，剩下的 7 060 美元由一个会员国为支付本届会议期间的专题辩论费用而捐助。司长指出，虽然基金由主计长办公室运作，但其管理是大会事务和会议管理部实施的。

76. 然后，他把话题转到处理继任主席的临时办公室安排所涉及的难题。他强调说，相关决议并没有为主席的选举到主席就任之间三个月时间的工作人员或办公场所的费用做出任何特别的资金规定。此外，由于临时办公场所没有核定经费，就很难做出安排。所有这些因素加在一起常常使过渡安排变得极具挑战性。

77. 主任然后简要介绍了秘书处为大会主席办公室提供的实质性支助。最后，主任再次强调，秘书处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尽了一切努力在大会主席任期内为大会主席及其办公室提供了尽可能充分的支助。

78. 在对介绍的反应中，各代表团提了一些问题。一位发言者集中谈到在大会主席办公室保留机构记忆问题，特别提到在过渡阶段前任主席向主席办公室提供资料，以及来自秘书处的日常支助。另一位发言者提到办公室主任关于预算及其是否充足的意见，想了解目前的数额是否足够并希望确认这笔数额确实要在 2012-2013 两年期预算范围内加以审查。关于礼宾的预算和人员支持和捎带提到的公共信息问题，该发言者坚持要了解关于还有哪些问题需要解决的更准确的信息。对第一位提问者，办公室主任回答说，就日常的问题和动态状况而言，与现任的关系至关重要。但他强调了秘书处在整个过渡阶段的重要性。在回答第二个

问题时，他承认核心预算应被看作是严格意义上的最低限度，并承认需将其与自愿捐款统筹平衡。承认与礼宾方面的问题并表示希望能结合 2012-2013 两年期预算，讨论为提供所需的支持而设立一个专门的职位问题。然而，关于公共信息他认为没有任何具体的经费问题，并再次对大会主席发言人的工作表示赞赏。

79. 另一个代表团对办公室主任描述的大会主席办公室面临的紧张表示关切，并也同样有对预算情况的影响的关切。该发言者想知道，鉴于经常/核心预算只覆盖极小一部分费用和需要，是否没有钱或朋友的国家就不要站出来争取担任大会主席了。在回答第一个问题时，办公室主任强调，他说的是所提供的最初的临时办公空间，并不是永久的办公区域，暗示后者是足够的。关于提问者提的第二点，他承认核心预算确实只覆盖办公室经费需求的一小部分，其余就需要靠大笔捐款来解决。他也认为这种局面可能对资源较少或影响力较少的国家构成问题，并承认其他国家的帮助和支持十分重要。但他坚持认为，处于这种情况的国家应得到帮助，并鼓励其他国家为此慷慨解囊。

80. 有人指出，许多开支是由大会主席的原籍国负责的，这样对许多资源有限的国家就是一种额外负担，承受不了这笔开支，在考虑大会主席职位候选资格时就会造成会员国之间不平等的风险。就此，秘书处被要求向工作组提供关于大会各项规定，包括第 59/313、60/286、和第 64/301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更详细的分析和评估。同样，还要求分派长期性的额外职位，在目前的北草坪大楼和特别是在装修后的永久性总部拨出充足的空间，以及为大会主席办公室增加经常预算拨款，以便至少与本组织的总预算的演变情况相匹配。

81. 关于提高大会主席办公室的机构记忆问题，有人强调，确保效率不仅对提名和遴选大会主席的过程是必要的，而且对顺利交接责任也是必要的。就此，指出了主席之间定期会议的重要性，并建议，大会主席就这样的会议中提出的实质性问题向会员国吹风，会进一步提高透明度并确保更好的协调。关于卸任主席向接任主席提供简要情况介绍的问题，鼓励大会主席也与工作组分享看法和建议。

82. 一位发言者提出了一系列可能的步骤以进一步加强大会主席的作用，其中包括主席采取主动并决定举行非正式或正式会议讨论会员国特别关心的问题；要求秘书处就与大会的任务相关的问题——包括和平与安全——提供简要介绍；举行新闻发布会着重介绍大会讨论的特定问题或做出的决定；就大会议程上所有问题担任全体会员国的发言人；就安理会报告在大会组织辩论，记下会员国建议的行动并向安理会主席通报上述情况；与其他主要机关的主席定期举行会议并向大会通报会议情况；定期听取安理会主席关于安理会工作的简要介绍，然后向大会通报这些会议的实质内容；与秘书长就联合国正在开展的活动进行两周一次的讨论，包括安理会的工作，并将情况向大会吹风；秘书长就所有重要任命，包括专题小组和顾问的任命，要与大会主席商量。

83. 这位发言者还强烈感到，进一步提高大会主席的“走出去”能力，包括通过参加区域会议提高这一能力，十分重要，并承认，参加区域会议需要提供额外经费。该发言者还重申了利用过去、现在和将来的大会主席“三架马车”以确保更好的过渡安排的想法。

84. 关于预算，一方面，一些发言者要求扩大资源并补充说，需要为信托基金建立可持续的制度，而另一方面，其他人则强调，这些问题应在第六十六届会议期间结合 2012–2013 年预算加以审查，并且，适当的审议渠道应是行预咨委会和第五委员会。就此，他们还建议应考虑更多地依靠秘书处的资源和支持的选择方案，就像安理会同政治事务部安理会事务司做的那样。其他一些发言者对大会主席办公室的资金来源被置于不同的方案和秘书处不同部门的预算下的好处提出质疑，并提出，将该办公室的供资结构协调统一起来是否会更好些。秘书处答复说，由于大会主席办公室是由若干部门向其提供服务的，其费用是由相关部门承担并编入预算的。

85. 关于过渡安排，另一位发言者提出了两个非常具体的建议：卸任主席关于所吸取的经验教训的报告在其继任者当选时先向继任者提供并在届会结束时提供更新版；给大会主席办公室配备坚实的电脑化的文件和存档系统，以便利各届会议档案和资料的维护。

86. 关于工作人员配备，一个代表团坚决强调在大会主席办公室内保留一组核心顾问的重要性，并问办公室主任从一届会议向另一届会议过渡，至少应保留多少工作人员。办公室主任回答说，他们保留的一组五个人运作良好，并感谢秘书处提供的支助。

三. 结论

87. 特设工作组根据其授权努力查明主要关切问题和可能的共识，审查那些问题的落实现状，并就这些问题采取或指出有待采取的可能的进一步行动。

88. 特设工作组在 2011 年 7 月 29 日第六次会议上，审议并通过了一份决议草案（见下文第 90 段）和本报告。

四. 建议

89. 在两主席散发的一份决议草案的基础上，特设工作组拟定了下文所示的决议。

90. 大会振兴问题特设工作组在 2011 年 7 月 29 日第六次会议上结束了其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的工作。工作组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振兴大会的工作

大会，

重申其关于振兴其工作的以往各项决议，包括 1991 年 12 月 12 日第 46/77 号决议、1993 年 8 月 17 日第 47/233 号决议、1994 年 7 月 29 日第 48/264 号决议、1997 年 7 月 31 日第 51/241 号决议、1997 年 12 月 15 日第 52/163 号决议、2000 年 11 月 3 日第 55/14 号决议、2001 年 9 月 7 日第 55/285 号决议、2002 年 7 月 8 日第 56/509 号决议、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300 号决议、2003 年 3 月 13 日第 57/301 号决议、2003 年 12 月 19 日第 58/126 号决议、2004 年 7 月 1 日第 58/316 号决议、2005 年 9 月 12 日第 59/313 号决议、2006 年 9 月 8 日第 60/286 号决议、2007 年 8 月 2 日第 61/292 号决议、2008 年 9 月 15 日第 62/276 号决议、2009 年 9 月 14 日第 63/309 号决议和 2010 年 9 月 13 日第 64/301 号决议，

强调执行大会关于振兴其工作的各项决议的重要性，并关切地注意到执行不力及其对大会的权力、效力和效率的影响，

认识到大会在根据联合国宪章处理和平与安全问题中的作用，

重申大会如宪章所规定的那样在包括全球管治在内的国际社会所关心的全球事务方面的作用和权力，

欢迎大会主席决定指定“重申联合国在全球管治中的核心作用”为第六十五届会议一般性辩论的主题，

认识到进一步提升大会的作用、权力、效力和效率的必要性，

注意到大会主席办公室的重要作用和活动，

重申振兴大会的工作是联合国全面改革的一个关键组成部分，

1. 欢迎特设工作组关于振兴大会的报告；¹

2. 决定在第六十六届会议设立振兴大会工作问题特设工作组，向所有会员国开放：

¹ A/65/909。

(a) 通过利用以往的决议和评价其执行状况，查明提升大会的作用、权力、效力和效率的进一步途径；

(b) 就此，向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

3. 还决定特设工作组应根据在第六十三届会议上提交的特设工作组报告更新后的附件，² 继续审查关于振兴问题的大会决议清单，并要求秘书长提交关于指定秘书处执行但尚未执行的大会振兴决议条款的最新情况，并说明造成任何未执行的制约因素和理由，供特设工作组在第六十六届会议期间进一步审议；

大会的作用和权力

4. 重申联合国宪章第 10 至 14 条和第 35 条赋予大会的作用和权力，包括与国际和平与安全有关的问题上的作用和权力，并在适当的地方使用使大会可采取迅速紧急行动的大会议事规则第 7 至 10 条，同时牢记，根据宪章第 24 条，安全理事会负有维持国际和平及安全之主要责任；

5. 强调大会需积极承担其作用，对新出现的挑战和国际社会共同关心的时事做出有效和及时的反应；

6. 欢迎就对国际社会至关重要的当今问题举行专题辩论，及其互动性和包容性特点，并请大会主席继续这一做法和与会员国商讨酌情使这样的辩论取得着眼于结果的成果的可能性；

7. 认识到大会从振兴大会工作的角度与国际或区域论坛、以及与从事国际社会关心的全球事务的组织继续开展互动的重要性和益处；

8. 欢迎秘书长继续就其优先事项、出访和最近的活动——包括参加在联合国组织的国际会议和活动——举行定期吹风会的做法，并鼓励他继续这一做法；

9. 强调确保在各主要机关之间加强合作、协调和交流信息的重要性，欢迎大会主席在第六十五届会议期间与秘书长、安全理事会主席、经济和社会理事会主席、以及各附属机构的主席定期举行会议并就这些会议的结果定期向会员国吹风，并鼓励继续这一做法；

10. 欢迎安全理事会给大会的年度报告在质量方面所做的改进，鼓励安理会酌情做进一步的改进，并注意到安理会主席在编写报告前与会员国举行了非正式会议；

11. 注意到根据宪章第 15 条和第 24 条第 3 款，安全理事会须向大会提交年度报告，并在必要时提交特别报告，供其审议；

12. 认识到不执行大会的各项决议，尤其是协商一致通过的决议，可能缩减大会的作用和权力，并强调会员国对于执行决议的重要作用和责任；

² A/63/959。

工作方法

13. 欢迎大会第二委员会在第六十五届会议期间举行的旨在使其议程合理化和精简化并改进其工作方法的实质性讨论和所通过的决定；

14. 要求大会及其各主要委员会在第六十六届会议期间与各会员国协商，继续审议大会议程项目的进一步两年一次化、三年一次化、群组化和消除问题并提出建议，并要考虑到特设工作组的相关建议，包括在提案国或提案各国明确同意下采用“夕阳条款”的做法；

15. 鼓励各主要委员会在第六十六届会议期间讨论各自的工作方法，并请第六十六届会议各主要委员会主席酌情向特设工作组简要介绍关于工作方法问题的讨论情况；

16. 赞赏地注意到在联合国举行的高级别会议使非常重要的议题提高了知名度，同时牢记需要推动所有会员国的充分参加并保持9月份的一般性辩论的完整性，邀请秘书长、大会主席和各主要委员会主席与各会员国协商，加强高级别会议的时间安排的协调，以使这类会议的次数和分布达到最佳状态；

17. 鼓励所有会员国、联合国各机构和秘书处就合并文件问题进行协商，以避免工作的重叠，和通过提及以前的文件而不是重复实际内容等方法，努力尽可能严格做到使决议、报告和其他文件简明扼要；

18. 强调进一步提高公众和媒体对大会的工作和决定的了解的重要性，包括通过及时以所有正式语文发表和分发这类文件来加以实现；

19. 决定特设工作组须继续评价更有时间效益的、更高效率和更安全的秘密投票系统的备选方案，重申有必要确定秘密投票程序的可信性、可靠性、和保密性，并要求秘书处一旦有任何技术新进展就提交更新报告，但有一项谅解，即，今后采用任何新的秘密投票系统均须大会全体会议的決定；

秘书长和其他行政首长的甄选和任命

20. 重申决心根据宪章第97条的规定，在特设工作组继续审议振兴大会在秘书长的甄选和任命中的作用问题，并要求全面执行所有相关决议，包括1946年1月24日第11(I)号决议、第51/241号决议、第60/286号决议——特别是其附件中第17至22段，和第64/301号决议；

21. 注意到联检组题为“联合国系统各组织行政首长的甄选和服务条件”³中所载的建议，其中建议大会与竞选联合国秘书长职位的候选人举行听证或会议；

³ 见A/65/71。

22. 认识到鉴于根据宪章第 97 条安全理事会的作用，秘书长的甄选和任命程序与联合国系统其他行政首长的甄选和任命程序不同，并再次强调秘书长的甄选程序需透明和包容所有会员国；

加强大会主席办公室的机构记忆

23. 欢迎大会主席向特设工作组阐述的关于加强大会主席办公室的机构记忆及其与秘书处的关系的观点；

24. 还欢迎大会主席在第六十五届会议期间就其最近的活动、包括正式出访，向会员国定期吹风，并鼓励继续这一做法；

25. 注意到近年来大会主席的活动明显增加，忆及以往决议中关于支持大会主席办公室的条款，对根据现行程序、特别是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想方设法进一步支持该办公室表示继续关心，并在这方面，期待秘书长根据第 64/301 号决议第 10 段，提交他的建议；

26. 要求秘书长向第六十六届会议报告大会主席办公室的资金和工作人员配备情况，包括关于任何技术、后勤、礼宾和财务问题；

27. 还注意到关于为大会主席所作的礼宾安排的关切，并要求秘书长进一步努力在商定的资源范围内确保向大会主席提供适当的礼宾和保安服务和适足的办公空间，以使大会主席以与其职务尊严和地位相称的方式履行其职责；

28. 强调有必要在商定的资源范围内，在秘书处内为大会主席办公室安排专职工作人员负责协调主席之间的过渡、管理大会主席与秘书长之间的互动、和保留机构记忆，并要求卸任大会主席向其接任者简要介绍所吸取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

29. 赞赏地注意到各会员国为支持大会主席办公室而向信托基金的捐款，并请各会员国继续向该基金捐款。